

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核酸检测基地仪器设备购置

项目编号：**[230101]zzgj[GK]20220020**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核酸检测基地仪器设备购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核酸检测基地仪器设备购置

批准文件编号：哈财采备[2022]03506号

采购项目编号：[230101]zzgj[GK]20220020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核酸提取仪等	1	详见采购文件	2,770,000.00
2	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1	详见采购文件	1,120,000.00
3	迷你离心机等	1	详见采购文件	1,091,000.00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无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1)内排式高压灭菌器、全自动酶免仪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

1)医用双开门试剂保存柜（2°C-8°C）、-20°C医用冰箱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生物安全柜（A2型）、生物安全柜（单人）、荧光定量PCR仪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招标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不按规范标记导致废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 无 元人民币。

五.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备注：所有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云平台，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 0451-81888888 转 六部、邮箱： yw6@zzgj.net.cn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

项目经办人： 李女士 联系方式： 0451-81888888 转 六部、邮箱： yw6@zzgj.net.cn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

质疑联系人： 李女士 电话： 0451-81888888

八.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政府采购网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

联系信息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市辖区经开区南岗集中区汉水路 7 6 — 6 号软件园二期A栋1-2层17号办公

联系人： 李女士

联系电话： 0451-81888888 转 六部、邮箱： yw6@zzgj.net.cn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投标人须知

账号：详见投标人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哈尔滨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址： 道外区卫星路130号

联系人： 苏先生

联系电话： 0451-85985525

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3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否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否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否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综合评分法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综合评分法
7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同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9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中标人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包2：不接受 包3：不接受

1 4	采购机构 代理费用	收取
1 5	代理服务 费收取方 式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 6	投标保证 金	<p>本项目允许投标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p> <p>核酸提取仪等：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迷你离心机等：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银行：无</p> <p>银行账号：无</p> <p>特别提示：</p> <p>1、投标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的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逾期不交者，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p> <p>2、投标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项目编号：***、包组：***）的投标保证金”。</p>

1 7	电子招投 标	<p>各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投标人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非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投标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投标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投标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请自行留存。</p> <p>4.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 CA 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p> <p>（4）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1 8	电子投标 文件签字 、盖章要 求	<p>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p>
1 9	投标客户 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下载。</p>

20	有效供应商家数	包1: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 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包2: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 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包3: 3 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 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
21	报价形式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总价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总价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总价
22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23	其他	代理服务费收取标准及金额,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 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2002]1980号)、《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及相关规定, 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单位支付。本项目第1包代理服务费: 38000元, 第2包代理服务费: 18000元, 第3包代理服务费: 17600元。
24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不兼中: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 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 每包组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 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 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 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以此类推。
25	报价区间	各合同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二、投标须知

1. 投标方式

1.1 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 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 CA用于制作投标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办事指南-CA办理流程)具体操作步骤, 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 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 每一个投标人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 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 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 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 并在开标时间前, 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 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 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 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 特别提示

2.1 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 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 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本项目采购单位。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中标人”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投标人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投标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 9.1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投标截止之日，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四章招标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保证金

4.1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招标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4.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 未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 中标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4.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2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投标文件的递交

6.1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7.样品（演示）

7.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7.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7.3评标结束后，中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中标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中标投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网上开标程序

1.1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纪律；
- (2) 宣布开标会议相关人员姓名；
- (3) 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 (4)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 (5) 开标结束，投标文件移交评标委员会。

1.2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4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开标时投标人使用 CA证书参与远程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该投标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 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 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 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 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CA证书签到以及解密, 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投标人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 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 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中标供应商确定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废标结果公告期为 1 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 中标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 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 询问采用实名制, 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否则, 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 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 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作出答复, 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 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 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 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 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 《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 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 应当由本人签字;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 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 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 未能提供的;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质疑不成立: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 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 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 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 推送省级信用平台, 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0接收质疑函的方式: 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 质疑采用实名制, 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 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

联系部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联系电话: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通讯地址: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 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规定, 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9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招标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中标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政府采购合同（合同文本）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投标人）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 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 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 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 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 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投标文件及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 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 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 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 甲方可以拒收, 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乙方在谈判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 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无相关规定的, 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 采购单位、投标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 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投标人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 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投标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核酸检测基地配套设备购置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市道外区卫星路30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临床检验设备	全自动高通量数字PCR系统	台	1.00	1,900,000.00	1,90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临床检验设备	核酸提取仪	台	3.00	150,000.00	4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临床检验设备	微生物快速富集系统	台	1.00	420,000.00	42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附表一：全自动高通量数字PCR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工作条件：
	2	环境温度：15-30℃；
	3	湿度要求：相对湿度≤70%；
	4	电源电压：100-240 V/50-60HZ。
	5	设备用途：
	6	对DNA/RNA进行绝对定量分析，支持微滴读取后该微滴内PCR产物回收功能，回收后支持下游靶序列分析。
	7	由全自动微滴生成扩增系统和全自动微滴读取分析系统两台仪器组成，该分体机系统可灵活升级微滴制备通量，有效满足标准分子实验室对仪器分区放置的要求。
	8	技术参数：
	9	全自动微滴生成扩增系统

	10	全自动一体化系统实现微滴生成与PCR扩增，无需另配PCR扩增仪，采用电容触摸屏控制界面，可显示温度变化和气压变化曲线，支持微滴内PCR产物回收。
★	11	仅需一次手动加样操作，无需手动加油，无需芯片封膜操作，其余步骤系统自动完成，避免操作误差；
	12	反应体系 25微升 (μl) 可生成微滴数≥27000个/反应，微滴尺寸：0.57-0.61纳升 (nL)；
	13	采用微滴分区方式，微滴生成和PCR扩增后可反复读取微滴数据；
★	14	微滴生成系统通量：48个样品/次；
	15	PCR扩增在仪器内置的密封高压热循环舱体内完成，可实时显示该高压热循环舱体内的温度和气压的变化曲线。
	16	扩增温度范围：10°C-95°C，控温精度：± 0.1°C；
	17	扩增体系兼容性：可直接使用第三方PCR反应预混液 (MIX)；
	18	反应时间：整个反应流程耗时≤3小时，包含微滴生成、PCR扩增和微滴读取及分析；
	19	全自动微滴读取分析系统
	20	全自动微滴读取分析系统实现在室温下进行自动的微滴读取，无需在微滴读取过程中对该微滴进行加热。
	21	仪器内置荧光光源≥三个独立高能的LED光源，每个LED光源激发波长分别为415-480 nm (蓝色)、530-550 nm (绿色)、630-640 nm (红色)；
★	22	检测器类型：CCD照相机，成像分辨率≤7微米；
	23	仪器控制软件可手动调节微滴读取的曝光时间，便于优化微滴读取最佳参数设置。
	24	可同时对FITC/ FAM / VIC (HEX) /CY5四种荧光同时检测。
	25	微滴读取分析系统检测通量48个样品；
	26	检测方法：兼容染料法和探针法
	27	检测性能
	28	动态范围：5个数量级；
	29	精确度：≤10% (在置信区间为95%的条件下)。
	30	分析工作站
	31	处理器 (CPU)：英特尔酷睿 (INTEL CORE) I5, 4核心，CPU主频3.0 GHZ；显卡：英伟达 (NVIDIA) GeForce GT 720；内存 (RAM)：32G；硬盘大小：1T；操作系统：Windows 10 Pro, 64位；
	32	分析软件
	33	软件可自动对检测目标核酸进行绝对定量，根据泊松分布公式自动计算绝对定量拷贝数浓度值，获取拷贝数浓度的最大值和最小值，95%置信区间内的变异系数，以及柱状图，1D点状图，2D点状图，3D点状图，浓度图表，等统计学分析图表；
★	34	软件具有荧光补偿分析功能，可显示和手动更改补偿参数或自动生成补偿文件设置，排除两种及以上荧光溢出现象对数据影响。
★	35	微滴数据质控功能，软件提供可视化质控微滴体积的分析图和微滴原始图片，通过质控获取有效的总微滴数，排除有变异的无效微滴对结果进行质控。
★	36	微滴溯源质控功能，针对单个或者多个微滴的2D点状图进行门控选取，进行微滴的标记和回看，直接关联至原始微滴图像数据。
	37	输出数据格式：可输出Excel表格、CSV、图片等文件；
★	38	仪器获得数字PCR方法学国际认可，被收录于最新国际标准PCR方法学2020 MIQE&dMIQE指南中。

	39	产品配置要求:
	40	自动一体化微滴生成及PCR扩增系统: 1套;
	41	自动化微滴检测系统: 1套;
	42	计算机及控制分析软件: 1套;
	43	配套耗材: 配套大于200个样品的微流控芯片及扩增预混液试剂;
	44	质量保证期
	45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起, 质量保证期壹年。
	46	接到客户通知后8小时响应, 24小时到场。
	47	质保期内提供每年两次技术培训(一次基础培训, 一次高级培训)。
	48	质保期内提供每年一次设备检测校准服务。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 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 核酸提取仪 是否进口: 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处理体积: 20uL-1000uL
★	2	样品通量: 单次运行可处理1-96个样本, 最多可同时处理96个样品
	3	配套试剂磁珠回收效率 $\geq 98\%$
	4	加热温度 裂解加热温度: 室温~120°C, 洗脱加热温度: 室温~120°C; 独立加热温控模式, 加热效率高, 温控效果好。
	5	磁棒结构: 采用整体式磁棒, 不易被样本和试剂粘附、污染。磁场分布均匀, 吸附磁微粒效果极佳, 吸附均匀; 顶端吸附模式, 吸附集中磁棒顶点, 回收效果极佳。
	6	磁棒模块、磁套模块结构: 磁棒模块、磁套模块均采用独立丝杆结构, 运动低噪声, 低磨损, 保证仪器长时间稳定运行。
	7	高斯强度: 采用军工级稀土磁原料, 高斯强度高达5000及以上, 保证磁吸效果。
★	8	运行噪音 $\leq 60\text{db}$, 静音工作
	9	振荡混合: 震荡混匀, 多模式多档速度可调 (>20档), 效果更佳。
	10	试剂种类: 预封装96人份磁珠法试剂; :
	11	磁套类型: 96整体式磁棒套, 自动装取。
	12	显示屏: ≥ 10.1 英寸全彩大屏幕显示, 触控式操作, 简单易用。
★	13	操作界面: 中/英文操作系统, 图形化彩色控制面板, 实时显示温度和实验进程信息。
	14	内部程序: 内建20组模式程序(可存储: >100000组程序)
	15	程序管理: 内置新建、编辑、删除模式程序, 自由灵活编辑提取程序
	16	自我清洁: 具有内置可定时紫外消毒功能
★	17	污染控制: 外排式HEPA过滤独立风路设计, 内置医用无臭氧空气消毒装置, 拥有数十个: Micro: 高压静电核心同时工作, 将空气中的灭活后的细菌和病毒残骸等气溶胶物质捕捉到过滤棉中, 并将污染物与过滤棉融合, 使其无法掉落, 严格控制孔间污染及批次污染; 排风系统气流速率 $\geq 1.2\text{m/s}$;
	18	防滴漏: 动态液滴捕获设计, 杜绝交叉污染;
★	19	快速提取: 操作时间短, 普通模式: 适用多种提取试剂, 操作时间<45分钟/次; 快提模式: 最快12分钟/次;

	20	提取板感应：运行前自动检测提取板放置情况并及时语言提醒警示；
	21	提取板抱紧功能：提取板放置位具备双勾抱紧设计，可避免运行过程中被带起或拖动；
	22	安全门锁：运行过程中打开实验舱门，仪器自动暂停并语音提醒，最大程度保护操作人员安全；
	23	语音提醒：智能语音提醒用户实验前放置相应耗材及实验后及时转移核酸。
	24	数据接口：USB
	25	使用电源：100-240V~；50-60Hz；420VA
	26	外观尺寸及重量：（宽*深*高）：≥380*540*520mm 净重量：≥24KG
	27	免费提供装机培训服务
	28	质保期：一年
	29	机器特点：自主研发，简便快捷，智能化操作，高通量。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微生物快速富集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适用范围：病毒、细菌、寄生虫、霉菌、真菌和全细胞等。
★	2	处理体积：可满足不同体积样本浓缩处理的需要：1ml-5L可调；另有高达100L处理套件可选配；可根据样品的不同体积，选择不同的浓缩方案；5L浓缩至150uL，浓缩比可达3万倍；100L浓缩至150uL，浓缩比可达66万倍。
	3	过滤面积≥90平方厘米，保证富集的高效率，几分钟内完成样品的浓缩富集。
	4	可选配大体积套件：膜面积≥2.5平方米，孔径30KD，流速≥3L/min。
★	5	最终体积：不小于150ul-1ml。
	6	显示界面：LED液晶屏显示。
	7	操作简便：智能化，内置可选人员和不同样品的程序。
★	8	自动性：一键自动浓缩富集，一键自动洗脱移液。
	9	控制程序：自定义多达15个程序，并通过密码保护。
★	10	洗脱液：提供高达液体7倍以上的体积，有效保护生物样本且无抑制剂残留。
	11	兼容性：浓缩富集后的液体样品适合后续培养和分子生物学标准检测方法。
	12	安全性：全自动，快速高效，安全性高。
	13	结果保障：利用泡沫洗脱技术实现对滤膜上微生物的高效洗脱，洗脱体积很小，实现更大的样品浓缩比，且样品回收率与活性均可以得到保证。
	14	主机 1台；
	15	电源及电源线 1套；
	16	维护尖端 1个；
	17	存储流体适配器 1套；
	18	有机硅润滑剂 1个；
	19	管夹1个；
	20	渗透管1个；
	21	酒精制备垫3片；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市道外区卫星路30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水质检测配套设备	套	1.0000	35,000.00	3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智能一体化蒸馏仪	台	1.0000	85,000.00	8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	临床检验设备	全自动酶免仪	台	1.0000	860,000.00	86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消毒灭菌设备及器具	内排式高压灭菌器	台	2.0000	70,000.00	14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附表一：水质检测配套设备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配套设备一：浊度仪
	2	用途：
	3	便携式浊度仪，具有实验室浊度仪的优越性能，既可用于野外测试，又可用于实验室的水质分析，可广泛应用于饮用水、废水、纯水、工业水及环境水的浊度值测量。
	4	工作条件：
	5	电源要求：110~230 Vac，50/60 Hz（交流电或者USB+电源模块）；4节AA电池；可充电镍氢电池（用于USB+电源模块）
	6	操作温度：0~50℃
	7	湿度：非冷凝，0~90%（30℃），0~80%（40℃），0~70%（50℃）
	8	技术性能指标：
	9	符合标准：满足USEPA 方法180.1 的要求
	10	认证：CE认证
	11	光源：钨灯
	12	检测器：硅光电检测器

	13	测量范围：0~1000 NTU
	14	准确度：读数的± 2%+杂散光
	15	可重复性：读数的± 1%或者0.01NTU，取大者
	16	分辨率：在最低测量范围时为0.01NTU
	17	杂散光：<0.02NTU
	18	具有信号平均功能
★	19	双检测器光学系统，可消除色度、光波动、杂散光等的干扰
	20	具有多种语言选择，其中包括了中文
	21	具有屏幕在线帮助指引功能，使校准、验证等更简单
	22	USB数据传输，无需软件进行数据下载
★	23	创新的RST（快速沉淀浊度）模式，即使样品发生快速沉淀，仍然能读出正确的浊度值。
	24	仪器防护等级：IP67
	25	配置要求：
	26	便携式浊度仪主机，6个样品池、装在密封小瓶中的StabiCal 一级标准液、10NTU的一级验证标准液、硅油、4节碱性电池、用户手册
	27	配套设备二：电导率
	28	电源要求：100-240 V / 50-60 Hz, 9 V DC；环境温度：4~40℃；相对湿度：5%~80%；
	29	仪器级别:0.5级
	30	测量范围：
	31	电导率：0.01 μS/cm...500mS/cm，分档自动切换
	32	TDS：0.01 mg/L ~300 g/L，分档自动切换
	33	温度：-5~1050℃
	34	一点校准，三组预定义标准液，支持手动输入电极常数
	35	一键操作：可一键完成校准、测量以及测量模式的切换
★	36	精度：电导率：± 0.5 %F.S、TDS：± 0.5%F.S、温度：±0.3℃
★	37	分辨率：电导率：0.01~0.1可变分辨率；TDS：0.01~0.1可变分辨率；温度：0.1℃；
	38	仪表防尘防水等级为IP54；具备开机自检功能；采用大于4英寸段码LCD显示屏，方便观测
	39	配套设备三：酸度计
	40	技术参数：
	41	PH测量范围：-2.000~20.000
	42	mV：-2000~+2000mV
	43	温度：-30.0~130.0℃
	44	分辨率：pH 0.001/0.01/0.1pH可调分辨率)
	45	mV：0.1mV
	46	1.5温度：0.1℃
	47	精度：pH±0.002pH
	48	mV：±0.1 mV
	49	温度：±0.1℃
	50	仪器完全符合GLP要求；

	51	大尺寸彩色液晶显示屏，可显示电极状态和校正信息等等；
	52	电极支架：支架上下垂直移动，可保证电极无位移。
	53	中文等10种操作语言的操作界面，同时任意选择一种操作；
★	54	自动校正、自动识别缓冲液,自动终点锁定,自动温度补偿，达到5点校准；
	55	内置8组缓冲液组，可自定义缓冲液1组。
	56	终点模式：自动，手动，时间间隔，三种终点模式可供选择。
	57	需电极测试功能：可以在不改变校准数据的前提下，测试电极各项技术参数。
	58	校准提醒功能：可自定义校准有效时间，避免使用过期校准数据。
	59	安全的数据管理功能：可以分别设定管理员、普通用户的用户名和密码，使数据管理更加安全。
★	60	可以实时存储1000组数据，数据导出可使用U盘或软件；
	61	含进口三合一PH智能电极，能存储电极数据，显示电极状态。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智能一体化蒸馏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工作条件
	2	电源：AC 220V，50Hz
	3	环境温度：10-35℃
	4	环境湿度：<60%
	5	产品技术指标
	6	加热功率：单孔加热功率≤400W，整体加热功率≤3600W
	7	样品处理数量：1-6个
	8	主机内置水箱体积：约20L
	9	冷却水温度设定范围：5-35℃
	10	蒸馏终点设定范围：1-500ml或同等换算单位：1-500g
	11	倒计时工作时间设定：1-200min
	12	升温时间：8-12min
	13	主机尺寸≤960mm×575mm×410mm（长×宽×高）
	14	产品参数
	15	加热单元：
	16	加热装置应采用适合圆底烧瓶加热的碗式形状的远红外陶瓷器皿（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热辐射效率高、功耗小，均可单孔单控，加热功率≤400W；
	17	每个加热腔内需设有防干烧功能，防止烧瓶内水份蒸干造成干烧导致仪器故障等问题（验收指标）；
★	18	控制系统：控制系统建议采用7寸液晶触摸屏设计，设有微沸和全沸控制模式，可根据不同的样品沸点，采用编程方式设置不同时间段的加热功率，确保蒸馏实验稳定、样品爆沸现象可控；
	19	内置冷却水循环系统
★	20	主机内须设有冷却水箱（约20L）、主机内需设有内置压缩机、冷凝器等，不得采用外置式冷却水循环机或自来水冷却等替代方案
	21	压缩机的输入功率应≤800W，制冷功率≥2000W

	22	仪器内置水箱需设有高低水位保护系统。正常水位值时高低水位均为绿色指示灯显示，当水箱水位低于下限值后，低水位显示灯自动转为红色报警，提醒注水；高于水位上限值后自动停止注水，防止溢水；
	23	冷却系统设有压缩机冷却（冷却温度设定范围：5-35℃）和风冷双重循环模式，运行期间根据冷却水温自动启停压缩机系统，无需手工切换，仪器连续工作3小时以上，在开启内置压缩机制冷情况下，冷却水温不得高于25℃。
	24	精准蒸馏系统：
	25	蒸馏终点控制单元应采用压力传感器控制技术，能单孔设定馏出液体积或同等换算单位值，范围：1-500ml或1-500g，蒸馏结束可自动停止加热。
★	26	主机需设计有防过量蒸馏保护系统。在每个馏出液出口需设计有防过量蒸馏保护装置，蒸馏结束后系统能自动锁定馏出液出口，确保自动定量完成蒸馏作业。
	27	主机需设计有蒸馏残液一键排空功能。蒸馏结束后管路内的残液可通过一键排空功能放出多余馏出液，转入自动清洗程序，以便开展下一组蒸馏实验；
	28	为保证馏出液成果不损失，蒸馏结束后系统应能自动切断加热电源，同时启动防倒吸保护系统，烧瓶内腔与大气连通，以防止烧瓶内形成负压造成馏出液回吸。
	29	清洗系统：
	30	主机需设有冷凝管自动清洗系统。蒸馏结束后按清洗键可自动吸入纯水，自馏出液接收端至烧瓶加热端实现反向冲洗。
	31	冷凝单元：
	32	为提高蒸馏效果，蒸汽区域与冷却区域应分开设计，蒸汽腔位于冷却水腔的外侧，采用双层抽真空技术，冷凝管的上部应设有磨口塞，方便清洗冷凝管。
	33	产品配置要求：
	34	主机一台、主机内置水箱一个、内置压缩机制冷系统一套、馏出液自锁装置六套、冷凝管固定支架一副、烧瓶置放架一个、蛇形冷凝管6只、500ml烧瓶6只、250ml锥形瓶6只。
	35	产品操作使用手册一份、装箱清单一份、合格证一份、保险丝两个。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全自动酶免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用途：全自动完成ELISA实验，包括标本分配、试剂加注、振荡、孵育、洗板、判读。
★	2	机械臂：2个独立的机械臂，可独立工作也可同步工作，工作中两个机械臂可分开间距≥900mm。
	3	加样模块
	4	加样通道：≥8个加样通道，使用一次性加样针，气动置换加样原理，工作中任意两加样通道可分开间距≥300mm。
	5	加样针：加样针容量≥1000ul，白色透明的一次性加样针，杜绝使用钢针，便于观察和监测，避免交叉污染。
	6	液体探测：具有液面和凝块探测、报警功能，压力感应式探测原理。
★	7	加样范围：5-1000ul，提供所投标产品的注册检验报告为证。
	8	加样精度：加样量100ul、精度（CV）≤1%、准确度±2.5%；加样量1000ul、精度（CV）≤0.8%、准确度±1%
	9	分配速度：标本分配速度≤1分钟30秒/96孔板（并行分配8块微板的样本时）；试剂分配速度≤1分钟20秒/96孔板。
	10	加样微板位：≥12个加样微板位，可并行分配标本的微板数≥12块。

	11	试剂位
	12	通用试剂位：通用试剂位 ≥ 21 个，应能同时放置试剂 ≥ 21 种。
	13	专用试剂位：专用试剂位 ≥ 40 个，用于放置原瓶的阴性、阳性对照品及质控品，可同时装载 ≥ 40 种。
	14	试剂自动识别：通用试剂位均可主动感应识别试剂的类型和位置，每个试剂盒内置不同规格磁感应装置，可在实验进行中动态更换试剂盒位置，无需按固定的位置摆放，加样通道到感应的试剂位置吸取试剂。试剂空缺时，具备纠错和缺位提示功能。
	15	抓手模块 采用压力感应原理监测抓板，抓空自动报警，能自动适应各种宽度类型的微板。
	16	孵育模块
	17	振荡孵育模块： ≥ 12 个振荡孵育模块，每个模块均可独立振荡和控温孵育，孵育时加盖密封。
★	18	控温范围及精度：孵育温度范围 32°C — 60°C ，控温精度（温度偏差） $\pm 0.4^{\circ}\text{C}$ ，提供所投标产品的注册检验报告为证。
	19	洗板模块
★	20	洗板机： ≥ 2 台独立的洗板机， ≥ 2 个洗板头（每台洗板机1个独立的洗板头）。清洗残留液量 $\leq 1\mu\text{l}/\text{孔}$ ，提供所投标产品的注册检验报告为证。
	21	洗板方式：每台洗板机独立洗板，2台洗板机可同时使用2种不同类型的洗液并列洗板。
	22	模块独立：洗板机可在脱离主机的情况下独立工作。
	23	洗液监测：每台洗板机同时连接 ≥ 4 个洗液瓶，每个洗液位均配有1个称重传感器，独立监测每个洗液瓶液量，并在软件界面实时显示；液量不足时自动切换使用备用洗液不需人工干预。
	24	洗液容器：所有洗液瓶采取抽屉式层叠方式摆放，避免管路发生缠绕，节省空间。
	25	酶标仪
	26	模块独立：酶标仪有独立的注册证，需与投标产品为同一厂家生产，便于设备的维护；有独立操作软件，可以脱离主机单独使用。
	27	测量方式：8个测量通道，可单、双波长判读。
	28	滤光片：配置405nm、450nm、492nm、630nm四种滤光片。
	29	标本条码扫描：具备标本条码扫描仪，装载标本时自动扫描标本条码，不可使用手持式扫描枪扫描标本条码。
	30	软件
	31	运行环境：全中文操作软件，能在Windows 7及以下的操作系统运行。
	32	系统对接：操作软件能与实验室管理系统（Lis系统）连接，可实现双向通讯。
	33	拼板功能：可在同一块微板上进行 ≥ 6 项目的检测。
	34	自定义项目功能：可对同一批上机检测的标本，定义每个标本所检测的项目。
	35	多孔复查功能：复查标本与正常标本同批次处理，自动将需复查的同一管标本分配到对应项目微板的多个孔位，无需将复查标本管移位、分管。
	36	微板插入功能：可以从微板实验中途的任意步骤开始，上机实验。无需重新编实验方法，只需启用已有的完整实验程序，指定起始步骤上机，全自动完成后继实验步骤。
	37	安全防护：全密闭的外观结构；具备报警声、警示灯的双重报警系统功能；具备电磁安全防护门锁，实验中可自动锁紧防护门。
★	38	使用期限：设备使用期限 ≥ 10 年，需提供投标产品的铭牌为证；
	39	工作环境：温度 15°C - 32°C ；湿度30%-80%。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内排式高压灭菌器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性能指标
	2	灭菌器厂家本身必须具有特种设备制造资质和特种设备安装资质，即：特种设备（压力容器）制造许可证（不允许借用第三方资质）。
	3	容量： $\geq 88L$ ，立式结构，底部带脚轮；腔体直径 $\geq 40CM$ ，可放入直径 $38CM$ 、高度 $60CM$ 的灭菌架
	4	灭菌腔材料： SUS304 不锈钢；加热功率 $\geq 4600W$
★	5	开关盖方式：一键开盖(点击开盖键,自动解锁,盖子被打开)；感应式关盖（轻压腔盖，迅速自动锁盖）。优于传统的手拨式、脚踏式、触摸式、杠杆式、手轮式开关盖。
	6	时间范围:灭菌时间: 1-5800 分钟,融化时间: 1-5800 分钟,保温时间: 1-9998 分钟，定时器预置范围： 0-15 天天延迟
★	7	温度和压力: 最高灭菌温度 $\geq 138^{\circ}C$ ，设计压力 0.35Mpa ,安全阀起跳压力 $\geq 0.31Mpa$
	8	液晶显示：支持中英文多语种显示，各种灭菌状态一目了然，优于传统的数码管显示方式
	9	缺水双重保护：配备温度式和离子浓度式两种水位传感器,杜绝误判,防止干烧
	10	记忆存储系统:可记忆存储 60 条灭菌程序
★	11	六级排汽方式：灭菌结束完成后，排气阀可按设定的六级排汽速度排汽，同时在排气过程中排汽速度可随时进行手动调整，优于传统的全排，不排，微排等排气方式。
	12	11.USB 存储功能：可插入 U 盘存储数据，
	13	集气瓶：内置双蒸汽集气瓶，不会影响周围环境，前置集气瓶，方便使用
★	14	权限管理和数据存储功能：具有五级密码权限控制，每级均有独立密码，控制系统存储器可存储 500 次以上灭菌进程记录，并可查询及打印方便追溯管理
	15	标配冷却风扇：灭菌结束可快速降低腔体温度
	16	F0 值：具有 F0 值计算功能，选购打印机可打印出 F0 值、温度等数据
	17	温度和压力曲线：选购打印校验套装，温度和压力可以同时打印为数据和曲线方式
	18	顶置移动式温度计：选购顶置移动式温度计，可方便侦测腔体不同部位温度，特别适合对液体物质的灭菌
	19	检验接口：提供温度、压力校验接口，方便进行校验，可搭配 3Q 验证转接头，最多可同时接入 15 根温度探头
	20	具有六种灭菌模式:固体模式、液体保温模式、液体模式、琼脂模式、废弃物模式、自定义模式。包含液体、固体等灭菌，以及针对特殊物质灭菌器的自定义灭菌模式
	21	附件:不锈钢提篮 2 个,冷却风扇 1 套,排气管 2 条，证件 1 套，说明书 1 本（ ZWB-JB ）
	22	安全装置：
	23	电动锁，均分柱式锁盖装置，闭盖检查系统，电动式双内锁，冷却锁 OPEN 温度，缺水保护，过压双重保护，自动故障检测系统，后台安全测试程序，漏电保护，过流与短路保护
	24	资质要求：
	25	鉴于高压灭菌器是属于特种设备,,生产厂家需具有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
	26	生产厂家需具有八年以上的灭菌器制造资质
	27	由于灭菌器属于压力容器，后期需要办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证，生产厂家需在黑龙江省特种设备监管网有注册登记以便办理安装告知（提供注册截图证明）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哈尔滨市道外区卫星路30号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15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验收要求	1期：采购人应在满足合同约定验收条件下，在3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其他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	临床检验设备	荧光定量PCR仪	台	3.000	170,000.00	51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一
2		其他专用仪器仪表	恒温恒湿培养箱	台	2.000	20,000.00	4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二
3		其他医疗设备	医用双开门试剂保存柜（2°C-8°C）	台	5.000	25,000.00	125,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三
4		其他医疗设备	-20°C医用冰箱	台	6.000	19,500.00	117,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四
5		其他医疗设备	生物安全柜（单人）	台	1.000	50,000.00	5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五
6		其他医疗设备	生物安全柜（A2型）	台	4.000	60,000.00	240,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六
7		离心机	迷你离心机	台	9.000	1,000.00	9,000.00	工业	详见附表七

附表一：荧光定量PCR仪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样本容量：96孔
★	2	光源：超高亮度LED
	3	检测器：高灵敏度光电传感器
	4	检测动力学范围：100-1010
	5	最小检测模板：单个拷贝
	6	反应容积：15ul-100ul

★	7	荧光激发波长：通道1：470nm 通道2：530 nm 通道3：580 nm 通道4：630 nm 通道5：预留 通道6：预留
★	8	荧光检测波长：通道1：510 nm 通道2：565 nm 通道3：620 nm 通道4：665 nm 通道5：预留 通道6：预留
	9	检测的荧光素及染料：通道1：FAM、SYBR 通道2：VIC、HEX、JOE、TET、TAMRA、CY3 通道3：ROX、TEXRAD 通道4：CY5
	10	控温模式：半导体热电模块
	11	温度准确性：±0.1℃
	12	温度均匀性：±0.1℃
	13	控温范围：4℃-99℃
	14	升降温速率(MAX)：4℃/S
★	15	热盖：电子自动热盖
	16	操作系统：Windows7/8/10等
	17	耗能：≤850VA
	18	注册认证：SFDA
	19	免费安装，培训
	20	质保一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恒温恒湿培养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控温范围: ≥I: -5~80℃
	2	温度分辨率; 0.1℃
	3	温度波动度:高温: ±0.5℃ 低温: ±1℃
	4	控湿范围:I: 40~85%RH
	5	湿度偏差:±3%RH
	6	输入功率: ≥2000W
	7	工作环境温度:+5~35℃
	8	电源电压:AC220V 50HZ
	9	工作室尺寸: ≥ (mm) W×D×H:400×400×500
	10	外形尺寸: ≥ (mm) W×D×H:550×790×1080
	11	载物托架(标配): ≥2块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医用双开门试剂保存柜（2℃-8℃）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立式对开门设计，箱内有效容积≥650L
	2	箱内温度控制范围：2℃~8℃

	3	数字显示箱内温度，微电脑控制,显示精度0.1，带电源指示灯，可显示箱内上部、下部温度以及平均温度。
	4	可实现超温报警、断电报警、开门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带远程报警接口。
	5	配有12V 4AH电池，断电后可声光报警持续48小时以上。
	6	双感温包设计，模拟存储物品的表面温度，而非感温探头处空气温度
	7	高精度5路传感器设计，可分别显示箱内上部温度、下部温度以及平均值；主传感器故障后副传感器替代主传感器控制制冷系统运行。
★	8	名牌压缩机，碳氢制冷剂，品质保障，性能卓越。
	9	蒸发风机采用2个ADDA轴流风机、冷凝风机采用1个EBM罩极风机，保证部件质量和整机性能可靠性；
	10	双层玻璃门体，采用电极式电加热设计，满足32℃，85%湿度无凝露。
	11	门体可实现90°自动关门，防止用户忘记关门。
	12	带有4个可移动脚轮和2个可锁定的平衡底脚，方便产品移动和固定使用；
	13	所投产品的制造厂家通过ISO9001、ISO13485认证，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4	冷凝水自动蒸发功能，无需人工倒水；
	15	12V直流LED冷光源设计，光亮节能；
	16	门体带锁设计，且是一把钥匙一把锁结构，保证存储物品的安全；
	17	产品配有测试孔，方便用户对箱内温度进行监测；
	18	配置12个带价目条的搁架，可以根据实际使用情况调整搁架间距，保证箱内空间利用率；
	19	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20	产品内胆采用钢板喷涂设计；
	21	可选配USB记录仪记录箱内数据（取数间隔6分钟，容量10年）。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20℃医用冰箱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温度范围-10℃~-25℃可调节，控温精度0.1℃；
	2	有效容积>260L
	3	微电脑控制，LCD数码显示箱内温度，显示精度0.1℃；
★	4	具有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开门报警、断电报警、环温高报警；
	5	具有多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数字闪烁报警、符号闪烁报警，远程报警接口；
	6	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显示面板保护、断电记忆数据保护、传感器故障保护运行；
	7	具有断电报警功能，且在产品断电后能有数字温度显示≥24小时；
	8	宽电压带，适合187~242V电压下使用；
	9	采用HC环保制冷剂和制冷系统，LBA无氟发泡，真正完全绿色环保；
	10	搁架式蒸发器设计，保证箱内温度在最短的时间内降到用户需要温度；
	11	箱壳采用冷轧钢板喷粉；内胆采用PS板吸附材质永不生锈，防腐可靠，易于清洁；
	12	箱体背板采用镀锌钢板，更坚固，更安全；

★	13	85mm以上厚度的超厚保温层，门体可拆卸式密封条设计，顶部双密封设计，更好的保证保温节能效果；
	14	门体机械暗锁+锁扣设计，既一把钥匙开一把锁，又可增加外挂锁，实现多人管理，更安全；
	15	7个独立塑料抽屉设计，每个抽屉都可以单独拿出来存放物品再放回去，既方便用户存放物品使用，又能分开存储不同类型的物品，防止保存物品交叉影响；
	16	测试孔设计，方便用户测试使用；
★	17	平衡阀设计，轻松开门；
	18	脚轮+底脚设计，便于移动和锁定；
	19	优化系统与结构低噪音设计，运行噪音<35dB；
	20	可选配USB接口或RS485；
	21	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生物安全柜（单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II级A2型生物安全柜，气流循环模式：30%外排，70%循环；
	2	外形尺寸(宽*深*高)（mm）≥1080*845*2160,内部尺寸(宽*深*高)（mm）≤920*620*650,适合单人操作,前窗开口高度（mm）≥200；
	3	排风量/进风量为≥380m ³ /h,同时满足流入气流：0.55±0.025 m/s，下降气流：0.33±0.025 m/s,接近最佳气流匹配；
	4	洁净度等级10级，使空气更洁净更安全，并且具有过滤器寿命不足10%的预警，告知操作者过滤器需要更换；
	5	LCD液晶屏显示，可显示下降风速、流入风速、过滤器寿命、紫外灯预约时间、日期/时间、正/负压力及排风量等参数，方便观察设备运行情况；
★	6	温湿度传感器及风速传感器：可实时检测并显示工作区内温湿度，热球式风速传感器，实时监测工作区风速及操作区安全状态；
	7	具有紫外灯一键式预约功能，自由设置0分钟到24小时自动开启/关闭时间、灭菌间隔，减少等待时间，同时紫外灯剩余寿命不足10%发出更换预警；
	8	前窗玻璃门采用不低于6mm安全钢化玻璃，具有良好的防爆、防碎及防紫外的功能，在断电情况下，可将玻璃门下拉至正常关闭位置以下，无死角，便于清洁玻璃门上半部分及其内表面，维持玻璃门良好透光性和清洁度；
★	9	安全性能保障：具备紫外消毒、荧光灯、前窗及风机的四者联动互锁系统；
	10	智能报警模式，异常状况全监控：出现开门高度异常报警，流入风速过大/过小报警，下降风速过大/过小报警、温湿度过高/过低报警、硬件故障报警等异常情况，自动发出声光报警；
★	11	防水插座定时技术：具有防水插座2个，可实现定时开启/关闭功能，整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	12	智能恒风速技术，根据工作区风速气流变化自动调整风机转速，保持工作区恒定风速；进口风压传感器，实时监测并显示正压区和负压区的压力，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13	气流阻断技术，杜绝防护盲点：对前窗上沿和两侧采用气流阻断技术，杜绝安全防护盲点；

	14	低噪绿色节能模式：在人体感应模块监测到操作人员离开15分钟后，程序自动将安全柜切换到LNS模式，降低风机档位，在保证风速在标准范围内同时，持续提供工作区洁净环境和操作人员的保护；
	15	独特的专业气流组织模式设计及V型进风口设计，使工作台面气流更均匀；
	16	人性化设计：进风口的提手设计、可拆卸式搁手架，以及人体工学原理的前操作面10°倾斜角设计，使用舒适，减少疲劳；
	17	组合式底架万向脚轮设计、无任何裸露螺纹；
	18	支持RS485通信，方便用户将安全柜产品接入到系统内；
	19	物联模块+手机APP，方便远程查看设备的工作状态，及时接受设备的报警信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六：生物安全柜（A2型）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II级A2型生物安全柜，气流循环模式：30%外排，70%循环；
	2	外形尺寸(宽*深*高) (mm) ≥1680*780*2160，内部尺寸(宽*深*高) (mm) ≥1520*620*650，适合2-3人操作；
	3	排风量/进风量为620m³/h，同时满足流入气流：0.55±0.025 m/s，下降气流：0.31±0.025 m/s，接近最佳气流匹配；
★	4	过滤器采用进口品牌防潮、阻燃玻璃纤维超高效过滤器ULPA，对0.12微米颗粒物过滤效率为99.9995%。洁净度等级10级，使空气更洁净更安全，并且具有过滤器寿命不足10%的预警，告知操作者过滤器需要更换；
	5	LCD液晶屏显示，可显示下降风速、流入风速、过滤器寿命、紫外灯预约时间、日期/时间、正/负压力及排风量等参数，方便观察设备运行情况；
★	6	温湿度传感器、风速传感器和压力传感器：可实时检测并显示工作区内温湿度，热球式风速传感器，实时监测工作区风速及操作区安全状态；压力传感器实时监测设备的压力；
	7	具有紫外灯一键式预约功能，自由设置0分钟到24小时自动开启/关闭时间、灭菌间隔，减少等待时间，同时紫外灯剩余寿命不足10%发出更换预警；
	8	前窗玻璃门采用不低于6mm安全钢化玻璃，具有良好的防爆、防碎及防紫外线的功能，在断电情况下，可将玻璃门下拉至正常关闭位置以下，无死角，便于清洁玻璃门上半部分及其内表面，维持玻璃门良好透光性和清洁度；
	9	安全性能保障：具备紫外消毒、荧光灯、前窗及风机的四者联动互锁系统；
	10	智能报警模式，异常状况全监控：出现开门高度异常报警，流入风速过大/过小报警，下降风速过大/过小报警、温湿度过高/过低报警、硬件故障报警等异常情况，自动发出声光报警；
	11	防水插座技术：具有防水插座2个，可实现定时开启/关闭功能，整机具有断电保护功能；
★	12	智能恒风速设计技术，根据工作区风速气流变化自动调整风机转速，保持工作区恒定风速；进口风压传感器，实时监测并显示正压区和负压区的压力，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13	气流阻断技术，杜绝防护盲点：对前窗上沿和两侧采用气流阻断技术，杜绝安全防护盲点；
★	14	低噪绿色节能模式：在人体感应模块监测到操作人员离开15分钟后，程序自动将安全柜切换到LNS模式，降低风机档位，在保证风速在标准范围内同时，持续提供工作区洁净环境和操作人员的保护；
	15	独特的专业气流组织模式设计及V型进风口设计，使工作台面气流更均匀；

	16	人性化设计：进风口的提手设计、可拆卸式搁手架，以及人体工学原理的前操作面10°倾斜角设计，使用舒适，减少疲劳；
	17	组合式底架万向脚轮设计、无任何裸露螺纹；
	18	支持RS485通信，方便用户将安全柜产品接入到系统内；
	19	物联模块+手机APP，方便远程查看设备的工作状态，及时接受设备的报警信息；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迷你离心机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性能指标
	2	双门锁设计，锁定更安全
	3	先进的宽电压技术，转速不受电压波动影响，转速精度高
	4	直流电机，连续运行模式
	5	蓝和绿可选
	6	翻盖开关功能，合盖即转，开盖即停，操作方便
	7	可容纳过滤型离心管，应用范围广
★	8	卡扣式转子，安全耐磨损，平衡性高
	9	技术参数：
	10	最大转速：7000rpm
	11	最大相对离心力：2680g
★	12	转子容量：0.2/0.5/1.5/2.0mL×8；0.2mL×32 PCR排管或0.2mL×4 PCR 8排管
	13	运行时间：连续运行
	14	功率：AC110~240V/50Hz/60Hz，20W
	15	噪声：≤45dB
	16	尺寸（长×宽×高）：≤160×170×122mm
	17	重量：≤0.5kg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第五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通则》（以下简称《民法通则》）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5.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核酸提取仪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迷你离心机等：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 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 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 评标委员会

3.1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4.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3 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5.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6.1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2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6.3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5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6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6.7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	2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 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投标人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投标人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投标人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投标人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报价审查

2.1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核心产品同品牌审查

4.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进入评审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4.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详细评审

综合评分法：分为投标报价评审、商务部分评审、技术部分评审（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评审表）

最低评标价法：无

6.汇总、排序

6.1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6.2最低评标价法：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进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的价格扣除后，对投标报价进行由低到高排序，确定价格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价格相同的，按最终上传投标文件时间或技术指标或售后服务条款或业绩的优劣顺序排列确定。上述相同的，按照提供优先采购产品证明材料的数量进行排序；以上均相同的属于保护环境、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企业的优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承诺函：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相关说明或承诺函）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承诺函：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相关说明或承诺函）
资质要求	内排式高压灭菌器、全自动酶免仪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2021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2、承诺函：提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或承诺函。注：1、证明材料：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2、承诺函：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函，并加盖公章。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相关说明或承诺函）
资质要求	医用双开门试剂保存柜（2°C-8°C）、-20°C医用冰箱需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生物安全柜（A2型）、生物安全柜（单人）、荧光定量PCR仪需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核酸提取仪等）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合同包2（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合同包3（迷你离心机等）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投标承诺书。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单位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核酸提取仪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0.0分 商务部分2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有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50.0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有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功能配置齐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50分（招标文件中所有产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官方检测报告或厂家产品参数彩页说明或厂家参数说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加以佐证，不提供或不满足要求，按负偏离计算）。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5分，减完为止，单项产品一般指标条款有5条及以上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负偏离，投标无效。在投标文件中找不到相应条款的按负偏离计算。

商务部分	服务方案 (8.0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 供应商须提供详细、合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 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 安装调试方案, 售后服务、维护方案, 防疫防护保护方案, 培训方案具体包括: 1)、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 包括不限于供货阶段投入本项目的人力、供货时间计划、备品配件供应等措施。2)、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 包括不限于产品包装方式、运输计划、运输风险预防、运输损坏处理、产品保护措施等。3)、安装调试方案: 包括不限于安装符合行业规范, 与使用单位配合等。4)、培训方案: 包含产品的使用, 日常维护、常见故障处理等。 每小项2分, 满分8分, 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承诺 (2.0分)	所有产品须经过消杀后送至采购地点, 提供消杀服务承诺的得2分, 没有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0分)	1、售后服务方案6分。有质保期后服务方案, 含质保期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 以上内容满分6分, 每缺少一项扣 2 分, 扣完为止, 没有不得分。2、增加免费质保期4分。在响应招标文件质保期规定的基础上, 每增加半年2分, 最多得4分 (质保期必须提供厂家承诺书)。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 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水质检测配套设备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0.0分 商务部分2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 有一项不满足, 投标无效。(50.0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 有一项不满足, 投标无效。功能配置齐全,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50分 (招标文件中所有产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官方检测报告或厂家产品参数彩页说明或厂家参数说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加以佐证, 不提供或不满足要求, 按负偏离计算)。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 每有一项减5分, 减完为止, 单项产品一般指标条款有5条及以上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负偏离, 投标无效。在投标文件中找不到相应条款的按负偏离计算。

商务部分	服务方案 (8.0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供应商须提供详细、合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维护方案，防疫防护保护方案，培训方案具体包括：1)、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不限于供货阶段投入本项目的人力、供货时间计划、备品配件供应等措施。2)、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包括不限于产品包装方式、运输计划、运输风险预防、运输损坏处理、产品保护措施等。3)、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不限于安装符合行业规范，与使用单位配合等。4)、培训方案：包含产品的使用，日常维护、常见故障处理等。 每小项2分，满分8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承诺 (2.0分)	所有产品须经过消杀后送至采购地点，提供消杀服务承诺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0分)	1、售后服务方案6分。有质保期后服务方案，含质保期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以上内容满分6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不得分。2、增加免费质保期4分。在响应招标文件质保期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半年2分，最多得4分（质保期必须提供厂家承诺书）。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迷你离心机等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50.0分 商务部分20.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有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50.0分)	★条款为必须满足项，有一项不满足，投标无效。功能配置齐全，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指标、参数要求的得50分（招标文件中所有产品技术指标、参数需提供加盖厂家公章的官方检测报告或厂家产品参数彩页说明或厂家参数说明文件等证明材料加以佐证，不提供或不满足要求，按负偏离计算）。投标人一般技术指标、参数低于招标文件规定的相应技术指标、参数的，每有一项减5分，减完为止，单项产品一般指标条款有5条及以上与招标文件不符的负偏离，投标无效。在投标文件中找不到相应条款的按负偏离计算。

商务部分	服务方案 (8.0分)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供应商须提供详细、合理、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安装调试方案，售后服务、维护方案，防疫防护保护方案，培训方案具体包括：1)、供货及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不限于供货阶段投入本项目的人力、供货时间计划、备品配件供应等措施。2)、包装、运输及保护措施：包括不限于产品包装方式、运输计划、运输风险预防、运输损坏处理、产品保护措施等。3)、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不限于安装符合行业规范，与使用单位配合等。4)、培训方案：包含产品的使用，日常维护、常见故障处理等。每小项2分，满分8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承诺 (2.0分)	所有产品须经过消杀后送至采购地点，提供消杀服务承诺的得2分，没有不得分。
	售后服务 (10.0分)	1、售后服务方案6分。有质保期后服务方案，含质保期后服务内容、响应时间、解决问题时间，以上内容满分6分，每缺少一项扣2分，扣完为止，没有不得分。2、增加免费质保期4分。在响应招标文件质保期规定的基础上，每增加半年2分，最多得4分（质保期必须提供厂家承诺书）。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提供投标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编号：**[230101]zzgj[GK]20220020**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联合体协议书
- 十一、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二、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三、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四、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招标文件要求，经我方（投标人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招标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招标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投标资格承诺函》

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符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公司作为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近3年内不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3.我公司在截至投标截止日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公司未违反“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包组）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单位盖章）：

日期:

格式三: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 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招标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 (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 质保期等) 。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 (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五: (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佐证文件名称及所在页码:系指能为投标产品提供技术参数佐证或进一步提供证据的文件、资料名称及相关佐证参数所在页码。如直接复制招标文件要求的参数但与佐证材料不符的,为无效投标。

4.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网上开评标可不填写）

注：采用电子招投标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 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 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 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一：

（未要求可不填写）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二：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投标人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三：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未要求可不填写）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投标人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四：

各类证明材料（未要求可不填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